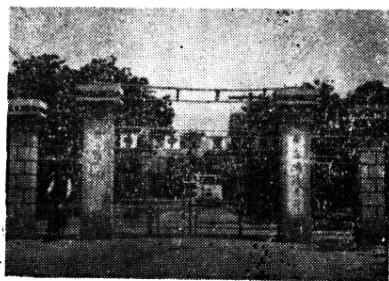


许昌地区中医院院志



许昌地区中医院院志编纂室 一九八五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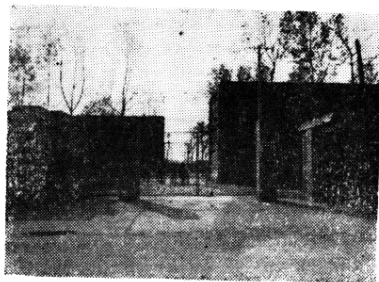
许昌地区中医院大门



许昌地区中医院第一门诊部



许昌地区中医院第二门诊部



许昌地区中医院住院部

许昌市地图



禹州市政府

许昌市政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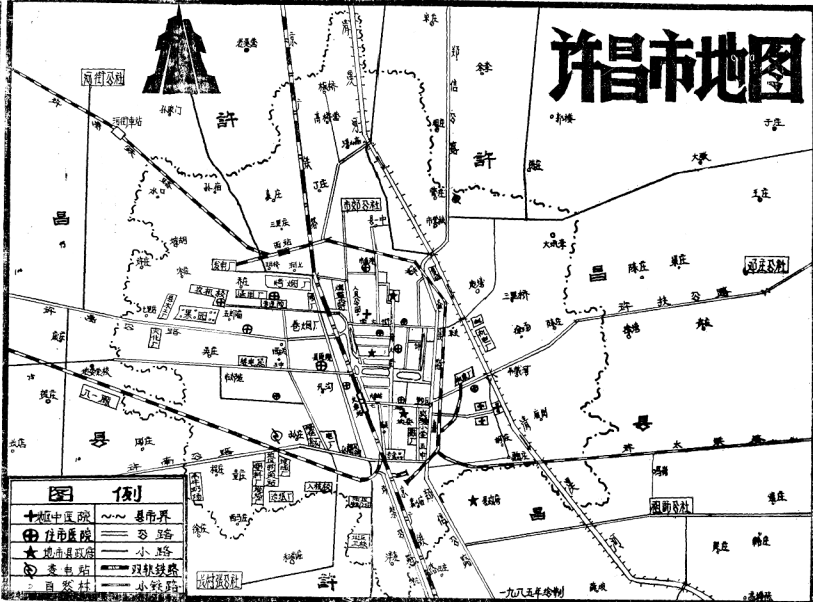
禹州市政府

图例

- 十 镇中心院
- 田 许昌医院
- ★ 禹州市政府
- ◎ 车站
- 自然村
- 市界
- 公路
- 小路
- 双轨铁路
- 单轨铁路

农村公社

一九八五年编制



前 言

方志乃我们伟大祖国珍贵文化遗产。当今，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党中央倡导和号召各地区、行业、部门，单位都要编修社会主义的新方志，使其更好地为无产阶级之“治”服务，为社会主义四个现代化服务。医院志、是卫生志和地方志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

我院是许昌地区中医专业医院、历程二十三个春秋，从无到有，从小到大，目前已具有一定规模，有81个科室和部门，职工248名（女128名）；各类医务人员183人，病床172张，占地104.48亩，房舍635间，医疗工作以四诊八纲，理、法、方、药、辨证施治为指导，积极采用现代化科学技术，不断提高诊治水平，深得广大群众欢迎。除完成医疗工作外，还担负中医学习班，西学中及大中专学生的教学、进修、实习任务。基本上已成为许昌地区中医医疗、教学、科研和学术活动的中心。在全国大兴编制之年，遵照河南省卫生厅和许昌地区卫生局的指示和安排，将我院的发展事实整理汇编成册，流传后世，以资借鉴之目的。

本志编写是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坚持无产阶级立场，坚持党的四项基本原则，坚持实事求是的科学态度，按照新志书的要求，既实事求是无所不载，又批判继承有所取舍，力图做到言之有据，数据确切，查有出处，简繁适宜，符合我院原貌特点的社会主义新志书。全书充满文、图、表、照、记，按照横排竖写格式记述，是我院历史的一部真实写照。

本志记述时间是：从一九六〇年元月起至一九八二年十二月底止。分为十四章六十一节，另有前言、编后。

一九八二年十二月编

许昌地区中医院院志

目 录

前 言

第一章：沿革	(1)
第一节：医院的建立和初期发展.....	(1)
第二节：合并时期.....	(2)
第三节：恢复和发展时期.....	(3)
第二章：地理位置和房屋建筑	(5)
第三章：机构设置、人员编制和床位	(6)
第一节：机构设置.....	(6)
第二节：人员编制和床位.....	(10)
第四章：各科专业	(14)
第一节：内科.....	(14)
第二节：外科.....	(17)
第三节：妇科.....	(19)
第四节：小儿科.....	(20)
第五节：针灸科.....	(21)
第六节：眼科（含耳、鼻、喉）.....	(23)
第七节：中医喉科.....	(24)
第八节：口腔科.....	(25)
第九节：放射科.....	(26)
第十节：检验室.....	(26)
第十一节：心电图室.....	(27)
第十二节：注射室.....	(28)
第十三节：理疗室.....	(28)
第十四节：胃镜室.....	(29)
第十五节：急诊室.....	(29)
第十六节：供应室.....	(30)
第五章：药械工作	(32)
第一节：药械科的建立与任务.....	(32)

第二节: 历年药械工作发展变化	(32)
第三节: 药房	(38)
第四节: 药库	(39)
第五节: 炮制室	(40)
第六节: 制剂室	(42)
第七节: 煎药室	(43)
第八节: 医疗器械修理室	(43)
第六章: 护理工作	(44)
第一节: 护理工作概述	(44)
第二节: 护理人员的来源及质量	(45)
第三节: 护理技术与护理质量	(45)
第四节: 总护办的职责	(46)
第五节: 护理工作制度	(46)
第七章: 教学、科研与技术交流	(48)
第一节: 教学	(48)
第二节: 科研与技术交流	(51)
第八章: 中西医结合工作	(58)
第一节: 中西医结合概况	(58)
第二节: 中西医结合工作的主要做法和经验	(58)
第三节: 中西医结合的临床应用	(60)
第九章: 医院管理	(61)
第一节: 行政办公室	(61)
第二节: 人事科	(62)
第三节: 医务科	(63)
第四节: 图书、病案管理及医疗统计	(70)
第五节: 第一、二门诊部和住院部	(71)
第六节: 主要行政制度	(71)
第七节: 现有各种组织	(73)
第十章: 政治工作	(75)
第一节: 党组织的建立与发展	(75)
第二节: 共青团的建立与发展	(76)
第三节: 工会工作	(76)
第四节: 历年政治教育与学习	(76)
第五节: 历年先进单位和个人	(77)
第十一章: 计划生育、爱国卫生运动和医疗保健工作	(79)
第一节: 计划生育工作	(79)
第二节: 爱国卫生运动	(80)

第三节：医疗卫生保健·····	(80)
第十二章：后勤工作 ·····	(82)
第一节：总务科的建立与发展·····	(82)
第二节：历年后勤工作概述·····	(83)
第三节：会计室·····	(84)
第四节：门诊收费室·····	(84)
第五节：住院处·····	(87)
第六节：挂号室·····	(87)
第七节：物品办公室和仓库·····	(87)
第八节：洗衣房·····	(90)
第九节：水电班（含锅炉房、茶炉房）·····	(91)
第十节：木工房·····	(93)
第十一节：食堂·····	(93)
第十二节：托儿所·····	(94)
第十三章：人物 ·····	(95)
第十四章：大事记 ·····	(98)
编后 ·····	(100)

第一章 沿革

第一节：医院建立和初期发展

一九五八年十月毛泽东同志发表“中国医药学是一个伟大的宝贵库，应当努力发掘，加以提高”。根据毛主席的这一指示和外地成立中医院的情况，我区于一九五九年开始酝酿成立中医院，同年十一月许昌专署卫生科呈报许昌专员公署和地委文教部批准将许昌专区人民医院第二门诊部中医科划出建立许昌专区中医院。



1960年中医院大门照

一九六〇年元月六日许昌专员公署（60）署人字第21号发出《关于公布成立许昌专区中医院的通知》。从此经短期筹建的中医院正式成立。地址设在许昌市西大街中段路北门牌99号（原许昌专区人民医院第二门诊部中医科原址）。规定编制五十人，于元月十五日正式对外应诊。

中医院的前身是许昌专区人民医院中医科，划分时原中医科中药、物质、设备随人归属中医院。医疗上除借用许昌军分区一台旧式美制显微镜外无较大仪器。

新建中医院占地面积为2.5市亩（一千六百六十八平方米），房屋五十二间、其中二层楼房五所，产权归许昌市房产处所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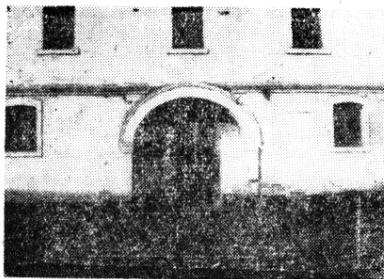
建院时医院各类人员仅十七人，三月底增至二十六人。医疗上设有：中医内科、中院妇科、中医喉科、中

医眼科、针灸室、化验室、注射室、中药房，日门诊量约达200人次。

四月份医院开始筹建病房，按编制设床位二十张，男十张，女五张，破伤风五张。占房七间，于下旬开始收治病人。十二月份专区卫生科将许昌市清虚街北路段东（门牌29号）、路西两院移交中医院使用，院内占地0.7亩，有房屋二十七间。接收后改作中医

院病房使用。本年度底中医院各类人员发展到38人，病床增为30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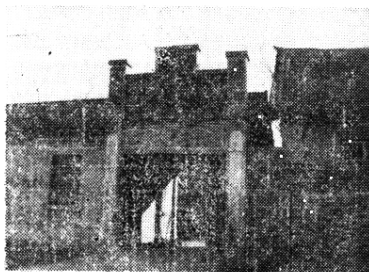
一九六一年，许昌专员公署招待所，许昌专区水产公司，中医院三家调换房子，中医院



1961年中医院大门

调入许昌市西大街门牌102号许昌专员公署招待所院（现为中医院第二门诊部），座北向南，占地面积3.7亩，房屋69间（内有美式建筑福音堂二层小楼一座），产权归许昌市房产处所有。调换后每年按3000元租金按期付款。于同年秋门诊各科室、病房、病员食堂及院办公室先后搬入。原清虚街北段两院改作破伤风病床和部分职工宿舍。本年度底全院各类人员72人，病床增为50张，日门诊量约计300人次。

一九六二年许昌专署卫生处将许昌市清虚街南头街路口西（原许昌市武装部院）宅院一处交中医院，占地1.5亩，房屋32间。经改建作炮制室，职工食堂和部分职工宿舍。



1966年西署街病房院大门照

一九六四年我院在许昌市东郊、许扶路北側（现许昌地区电业局后）征地三市亩，建带外走廊平房21间作简易病房。后经许昌专员公署作价三万元移交地区电业局。另将许昌市西署街路南3号原地区物质局仓库院作价五万元调给中医院，占地面积7.3亩，房屋62间，后经更新扒去9间，新建平房23间，改作医院病房。一九六六年春医院将病房和病员食堂从西大街门诊院搬入此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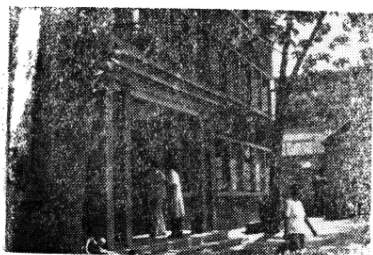
第二节：合并时期

一、大站：

一九六九年六月，许昌地直卫生系统按上级指示将许昌地区中医院、人民医院、卫生学校、防疫站、精神病院、干部疗养院、水利医院七单位合并为一个“大站”，各单位负责人到“大站”组成领导班子，医院工作由“大站”指派临时负责人和进驻医院的工人宣传队负责，合并后经济仍属各单位核算，对外仍使用各单位名称。

二、人民防治院：

一九七〇年元月，“大站”又更名为“许昌地区人民防治院”。中医院降格为中医科，对外称中医门诊部。人事、经济权上交人民防治院，物资、设备也有人民防治院统一调配。



一九七二年建门诊楼照

一九七二年西大街门诊院内美式建筑佛音堂楼房拆除，在原地建三层门诊楼一座。于一九七三年竣工使用（现为中医院第二门诊部门诊楼），中医科各医疗科室搬入新楼并新增心电图室和理疗室。

第三节：恢复和大发展时期

一九七三年十二月二十五日许昌地委决定地直医院恢复原建制。一九七四年元月一日许昌地区中医院正式恢复，恢复时属中医院宅院四处：西大街102号为医疗门诊和机关；西署街3号作病房；清虚街北段东西西院为职工宿舍；清虚街南头为中药炮制室，职工食堂和部分职工宿舍。全院职工90人，有院领导小组主持医院工作，行政管理除院办公室外均无正式建制。基层按门诊、药房、病房、后勤四大组开展活动。各组均有院领导小组指派临时负责人。门诊科室设有：中医内科、中医外科、中医妇科、中医眼科、中医儿科、正骨、针灸、检验、心电图、放射、急诊、注射等科室。辅助科室有药房、药库、炮制室、供应室、煎药室、洗衣房、挂号室、收费室。病房床位仍为50张。

一九七五年许昌地区卫生局将许昌市东郊前进路13号（原地区干部疗养院东院）移交中医院，于一九七六年迁入病房、病房药房、病员食堂、煎药房。

一九七七年驻我市解放军一三五医院迁往平顶山市。经许昌地区出面和武汉军区协商于九月二十一日达成协议，将部队医院院址、前进路9号、14号西院作价六十万元转交我院（由省卫生厅拨款三十万元，地区财政局拨款十五万元、自筹十五万元）。前进路13号院占地面积30.3亩、院内房舍287间。于同年先后将院行政科室、物品仓库、职工食堂等后勤单位迁入，还随迁了一大部分家属。前进路9号院占地38市亩、内有房舍582间，待部队医院腾出后交付我院使用。本年底全院各类人员131人。

一九七九年医院有较大发展。二月份病房调前进路9号院，病床扩大为100张，分内、外科、并建建外科手术室。四月份又增添一个门诊，名曰：第一门诊部，设前进路

13号。原中医院门诊部改为第二门诊部。十月内科又增设病床34张，住院部床位达134张。全院各类工作人员已猛增至205人。随着医院发展扩大，促使医院体制发生变化，首先党组织由党支部升格为总支委员会，行政管理增设为三科一室，即：院办公室、人事科、医务科、总务科。

一九八〇年医院增设“总护士长办公室”，“药械科”，同年在第一门诊部院内改修一幢二层楼房作老干部病房，设床位38张，简称为内三科。

一九八二年在住院部建中药房，本年底全院各类人员248人，病床172张。

第二章 地理位置和房屋建筑

1、我院分布在许昌市中和东郊三条街区五大院落内，划分为东西两处，全院占地总面积为104.5亩。共有房屋74栋，635间，全院建筑面积为12516.5平方米。中医院行政机关及家属院地处许昌市东郊前进路东段路北14号，大门面南，占地面积25.18亩，四周用围墙与四邻相隔，东、西、北三面紧临市郊塔湾大队小罗庄队菜地。院内有房屋17栋，237间，建筑面积为5801.9平方米。其中二层砖混结构办公楼一栋，建筑面积635.2平方米；单层饭堂连二层宿舍一栋，建筑面积563.6平方米；三层砖木结构家属楼二栋，建筑面积2200平方米；二层砖木结构家属楼一栋，建筑面积514平方米；单层砖木结构宿舍四栋，建筑面积932平方米；单层砖木结构物品仓库、电工房、汽车房、水泵房、汽油库房共8栋，面积为756.3平方米；院内另有110米深水井一眼，25米高水塔一座。

2、第一门诊部地处前进路东头末端座东面西，门牌13号，距中医院机关院近百米。占地面积30.3市亩。院周围墙559.7米与四邻相隔，南临为一条便道，隔路为小芦庄生产队菜地；东临清漯河西堤岸，北临塔湾大队陈庄生产队耕地。院内有房屋20栋，126间，建筑面积为2711平方米，其中双层砖坯结构外走廊拱型门诊、病房、学生楼3栋，建筑面积1004平方米，单层砖木结构药房，西药库宿舍四栋，建筑面积596平方米；单层砖木结构中药房，西药制剂二栋，建筑面积为379平方米；单层砖木结构中药制剂、教室二栋、建筑面积为296.7平方米；单层砖木结构炮制室、锅炉房、伙房、挂号室、急诊室等九栋、建筑面积为435.4平方米。

3、住院部一九七八年一三五医院转卖我院，地处前进路路南，门牌9号，大门面北、院内占地面积38市亩；院周围墙与四邻相隔，西临为一条南北小路，隔路北段为塔湾大队机械厂，南段为塔湾大队小学校；南临塔湾大队芦庄生产队菜地；东临许昌地区卫生局家属院。院内有房10栋，88间，建筑面积为1559.6平方米。其中双层砖坯结构外走廊拱型内一、内二，外科病房楼三栋，建筑面积为1004平方米；单层砖木结构食堂及药房一栋，建筑面积为293平方米；单层砖木结构供应室、住院处、门卫、炊事员宿舍等9栋，建筑面积为263平方米。

4、第二门诊部位于许昌市中西大街路北102号，大门面南，占地面积为3.7市亩。对面路南为许昌市西大街小学校，东临许昌县食品厂，西临民房，北临许昌市井巷街。院内有房11栋，107间，建筑面积1417平方米。其中三层钢筋结构门诊楼一栋，建筑面积为832平方米；双层砖木结构木板楼一栋（现作药房），其余为平房。

5、西署街家属院地处西署街西段路南，门牌3号，占地面积7.3市亩。四周以房墙和围墙与四邻相隔，东、南两面紧邻许昌市印刷厂厂房，西邻许昌市供销社仓库和民

（下转第6页）

第三章 机构设置 人员编制和床位

第一节：机构设置

一九六〇年建院时，管理机构无正式建制，由中医师黄跃吾和周全昌同志负责医院工作。七月，吕成文同志任院长后，设立“院办公室”。继后成立“院务委员会”其成员来自科室（不脱产）。定期召开会议，通过院务委员会“贯胜执行上级决议，研究处理和决定医院行政事务，制定各项规章制度，负责全院医疗、学习等事宜。基层组织按门诊、药房、病房、后勤四个大组开展工作，各组均由医院指定负责人。一九六四年建立“总务科”，安排一名付科长，主管后勤工作。上述管理体制直延续到一九六六“文化革命”开始，无大的变化。

医护专业机构，建院时门诊设有中医内科、中医妇科、中医喉科、中医眼科、针灸室、化验室、中药房（兼收费工作）。下半年又建中医外科和炮制室，同时设立病床。

一九六二年医疗上新增中医儿科、正骨科、急诊室、辅助科室增设调剂室、注射室、煎药室，一九六六年增设放射科。

一九六九年六月至一九七二年十二月为许昌地直卫生系统合并时期。医院里除门诊、病房科室不变，院级领导机构解体统归“大站”、“人民防治院”领导。

一九七四年元月中医院恢复时，医院工作改为院“领导组”主持。“院务委员会”自一九六六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已不复存在。

一九七九年根据上级指示精神，取消了“文革”中产生的“革命委员会”，并经上级党委批准医院成立“总支委员会”，恢复与加强了党的领导。行政管理增设为三科一室：即：行政办公室、医务科、人事科、总务科，并正式任命了这些科室的领导干部。医护方面发展为第一门诊部、第二门诊部、住院部。使一批年富力强、懂业务的专业人员担任各部门的负责人。

一九八一年医院又设立药械科、总护士长办公室。

附：1、一九六〇年医院机构设置图

2、一九七八年医院机构设置图

3、一九八二年医院机构设置图

4、各时期医院领导人职务任期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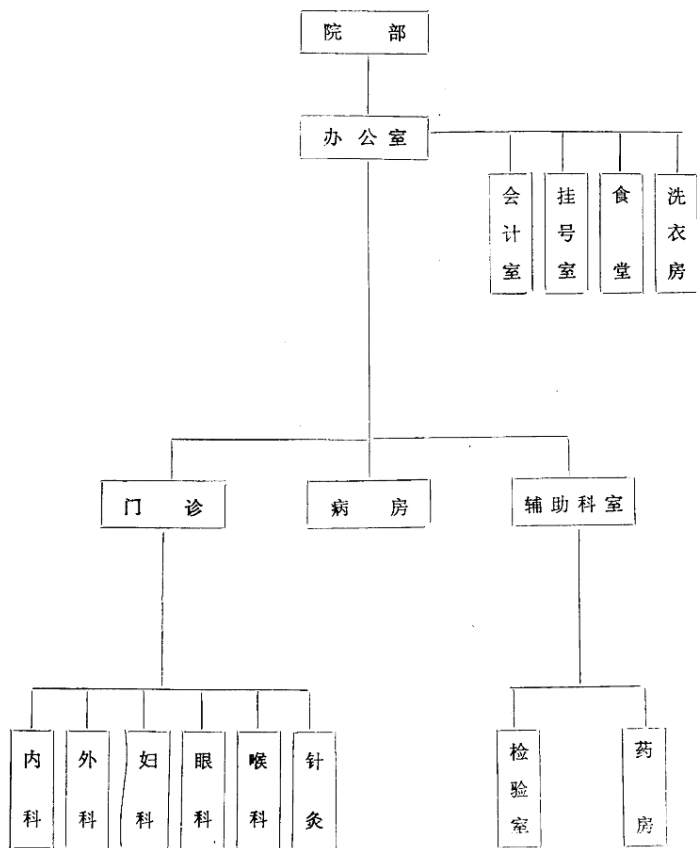
（上接第5页）

房。院内房屋16栋，77间，建筑面积为1027平方米，其中双层砖木结构木板楼房2栋，其余为平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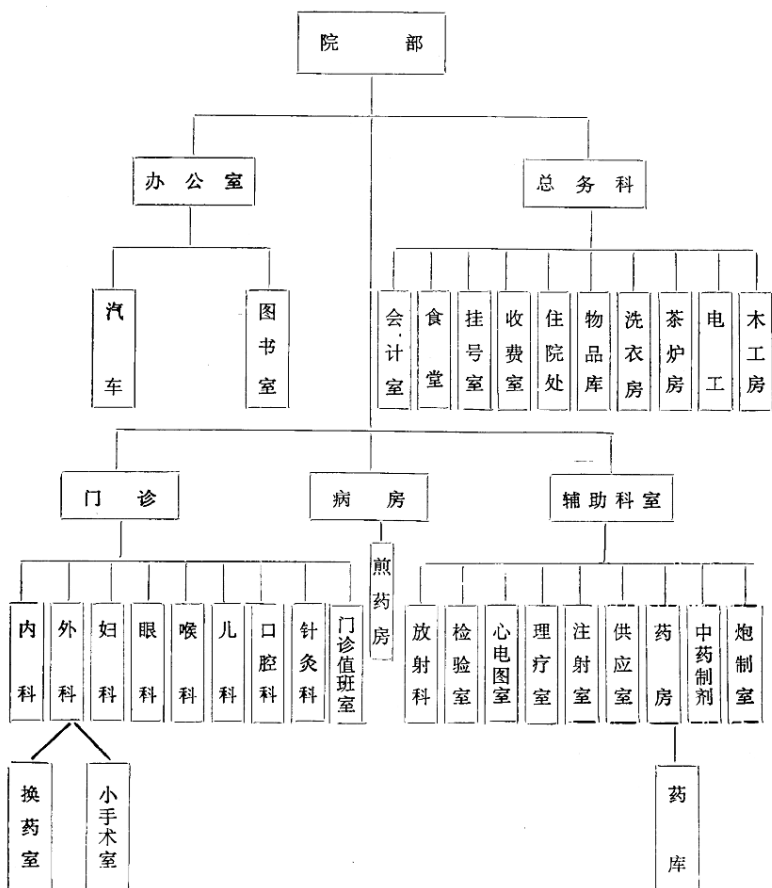
附：1.许昌地区中医院平面图。

2.许昌地区中医院第二门诊部，家属院示意图。

1、一九六〇年医院机构设置图



2、一九七八年医院机构设置图



4、各时期医院领导人职务任期表

名 称	任次	职 务	姓 名	任 期	备 注
专 医 中 医 院	1	负 责 人	黄 跃 吾 周 全 昌	1960.1—1960.7 1960.1—1960.7	上级没派院领导
专 医 中 医 院	2	院 长 第一付院长 付 院 长 (兼党支部书记) 付 院 长	吕 成 文 严 家 义 韩 永 荣 李 汉 文	1960.7—1962.8 1962.1—1969 1962.7—1969.1 1965.8—1968.5	
专医中医院	3	革命委员会主任 革命委员付主任	李 汉 文 侯 爱 荣	1968.6—1969.5 1968.6—1969.5	
七合一时期 注	1	中医院负责人	薛 清 林 盛 松 亭	1969.6—1969.12 1969.9—1969.12	指定暂时 负 责 人
	2	中医科负责人 党支部书记	薛 清 林 盛 松 亭 寇 顺 增 王 化 成 张 邦 秀	1970.1—1970.6 1970.1—1970.6 1979.7—1972.8 1970.7—1973.12 1972.8—1973.12	
地 区 中 医 院	1	领导小组组长 领导小组付组长 领导小组成员 领导小组成员	李 汉 文 张 茂 欣 王 化 成 张 邦 秀	1974.1—1974.5 1974.1—1974.5 1974.1—1974.5 1974.1—1974.5	
地 区 中 医 院	2	第委会第一主任 (兼党支部书记) 革委会主任 革委会主任 革委会主任 革委会付主任 革委会付主任	李 汉 文 张 茂 欣 张 鸣 岐 王 化 成 张 邦 秀 侯 爱 荣	1974.6—1979.3 1974.6—1977.2 1978.8—1979.3 1974.6—1979.3 1974.6—1979.3 1974.6—1979.3	

名 称	任次	职 务	姓 名	任 期	备 注
地 区 中 医 院	3	党总书记 付书记、院长 付书记付院长 付书记付院长 付 院 长 付 院 长 付 院 长	李 汉 文 张 鸣 岐 王 化 成 靳 全 友 张 邦 秀 金 洋 朱 长 瑞	1979.4—至今 1979.4—至今 1979.4—至今 1980.3—至今 1979.4—至今 1979.1—至今 1982.10—至今	没 到 职

第二节：人员编制和床位

中医院人员编制随着中医事业发展可分为发展和迅速发展两个阶段。建院至一九七八年为发展阶级，一九七九年至一九八二年为迅速发展阶段。

现全院各数人员248人、床位172张，

- 附： 1.各时期人数和床位数一览表
2.一九八二年人员质量分析一览表
3.历年全院职工人员升降示意图。

1、各时期人数和床位一览表

年 份	数 目 别	总人数	医疗技术人员		行管人员	勤杂人员	床 位 数	
			医 技	学 徒			正 式	简 易
1960 元		17	8	7	1	1	0	
1960 4		26	13	7	3	3	20	
1960年底		38	22	7	4	5	30	
1961年底		46	26	6	6	8	50	
1962年底		72	45	6	7	14	50	
1963年底		71	47	6	6	12	50	
1964年底		77	50	8	7	12	50	
1965年底		84	55	8	7	14	50	